

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季度业绩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鉴于中青博联在申请挂牌时，承诺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其他相关监管部门的信息披露要求，在中青博联挂牌前后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保持与控股股东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一致和同步，因此现就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关于中青博联第一季度业绩情况同步披露如下：

整合营销业务方面，中青博联及旗下企业积极参与服务 2026 中关村论坛等国内高规格会议展览活动；顺利启动 2026 国际汽车及供应链博览会（香港）招商工作；同时服务联想参加 CES2026 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保障 2026 米兰冬奥会赞助商活动营销等多个大型境内外企业营销活动顺利执行，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内，中青博联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加。

特此说明。

中青博联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